

專案質詢

8-4-11-044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有鑑於東北角鼻頭龍洞地質公園瘋狗浪吞噬八條人命，發現事發現場只有「危險水域」簡易告示牌，警示效果不足。除了遊客，不少釣客磯釣地點距海非常近，長浪一打上岸，即使穿救生衣、防滑鞋也無法抵擋，每年釣客落海比遊客還多。雖然交通部東北角管理處為每位遊客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因樹林社大意外地點，是在保險未承保的沒有人工設施天然地質公園，恐無法三千萬元全額理賠，請政府主動替受難者爭取全額，並且在未來也要向保險公司協議將海岸沿線均納入保險範圍，若家屬聲請國賠，觀光局需要義務協助，並盡速會同當地縣市政府全面檢視區內據點加強安全管理措施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樹林社區大學一行人 9 日下午包含講師及學員、眷屬共 26 人，前往東北角鼻頭龍洞地質公園教授「步道美學課程」課程，行經礁石區時突遭連續 3 波瘋狗浪襲擊，造成 8 人落海溺斃及 8 人受傷。
- 二、交通部次長陳純敬表示，發生事故的現場屬開放式空間，雖然有瘋狗浪警告標誌，但顯然沒有多大功能，經過與新北市政府討論後，這個區段現已加派警力。另外，只要平均風力達八級，風浪六級以上，就會封閉景觀區，而觀光局也要檢討所有國家風景區的海岸，是否可以增加安全設施，或以繞道方式避開危險區域。
- 三、雖然東北角管理處為每位遊客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單人上限五百萬、單起事件上限三千萬，但承保範圍是在設有人工設施的區域，因樹林社大意外地點，是在沒有人工設施的天然地質公園，恐無法三千萬元全額理賠。